# 四、金融機構存放款對象之行業統計分類

（本表主要係參考 110 年 1 月行政院主計總處第 11 次修訂之行業統計分類）

（對象別之判斷標準詳附流程表）

| 電腦代號 | 行業名稱 | 主計總處分類編號 | | | 定義及範圍 |
|---|---|---|---|---|---|
| | | 大類 | 中類 | 小類 | |
| 010000 | (一)民營企業 | | | | 凡以民間資金為主，開設之營利事業，均屬之。行業標準分類係以附加價值最大的主要經濟活動作為判定行業基礎；如企業單位同時從事多種獨立之經濟活動時，應採「由上而下法」之程序判定，以確保歸類結果與該單位實際經濟活動之一致性。有關「由上而下法」之程序判定，以及對企業之業別如有疑義，請逕至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查詢，其網址為 www.dgbas.gov.tw。 |
| 010100 | 1.農、林、漁、牧業 | A | | | 凡從事農作物栽培、畜牧、農事及畜牧服務、造林、伐木及採集、漁撈及水產養殖等行業均屬之。不包括從事農、林、漁、牧業相關之生物科技研發(應歸入 7210 細類「自然及工程科學研究發展服務業」)。 |
| 010101 | (1)農、牧及林業 | | 01 | | 凡從事農作物栽培、畜禽飼育及放牧、農事及畜牧服務等行業均屬之。 |
| | | | 02 | | 凡從事造林、伐木、林間生物採捕、林業輔助服務如森林資源估測，及在林地以簡易炭窯燒製木（竹）炭等行業均屬之。 |
| 010102 | (2)漁業 | | 03 | | 凡從事水產生物採捕或養殖之行業均屬之。 |
| 010200 | 2.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 B | 05-06 | | 凡從事石油、天然氣、砂、石及黏土等礦物及土石之探勘、採取、初步處理（如碎解、洗選等處理作業）及準備作業（如除土、開坑、掘鑿等礦場工程）等行業均屬之。不包括(1)無涉及土石開採而僅從事土石碎解、洗選等處理作業(應歸入 2399 細類「未分類其他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及(2)石油及天然氣以外之礦場非自辦準備作業(應歸入 4310 細類「整地、基礎及結構工程業」)。 |

| 電腦代號 | 行業名稱 | 主計總處分類編號 | | | 定義及範圍 |
|---|---|---|---|---|---|
| | | 大類 | 中類 | 小類 | |
| 010300 | 3.製造業 | C | | | 凡從事以物理或化學方法，將材料、物質或零組件轉變成新產品，不論使用動力機械或人力，在工廠內或在家中作業，均歸入製造業。產品實質改造、翻新、重製作業、組件組裝、產業機械及設備之維修與安裝亦歸入本類；而機械設備之專用零組件製造與其所屬機械設備主體製造原則上歸入同一類別；非專用零組件如原動機、活塞、電動機、電器配件、活閥、齒輪、軸承等製造，則依性質分別歸入適當類別。惟以鑄模、擠壓等方法製造之塑膠零配件則歸入 2203 細類「塑膠外殼及配件製造業」。不包括(1)木竹砍伐、農產品之初步處理歸入 A 大類「農、林、漁、牧業」之適 當類別。(2)礦物及土石之初步處理歸入 B 大類「礦業及土石採取業」之適當類別。(3)廢棄物清除或處理歸入 E 大類「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之適當類別。(4)將資源物回收處理成再生原料，如廢玻璃瓶處理成碎玻璃砂(應歸入 3830 細類「資源物回收處理業」)、(5)於建築工地從事建造及組裝作業(應歸入 F 大類「營建工程業」之適當類別)、(6)從事購入大包裝商品(如桶裝酒)並分裝為小包裝（如瓶裝酒）再轉售(應歸入 G 大類「批發及零售業」之適當類別)及(7)從事汽機車、電腦、個人及家庭用品之維修(應歸入 95 中類「個人及家庭用品維修業」之適當類別)。 |
| 010301 | (1)食品及飼品製造業 | | 08 | | 凡從事將農、林、漁、牧業產品處理成食品及飼品之行業均屬之，如肉類、水產及蔬果之加工及保藏、動植物油脂、乳品、輾穀、磨粉及澱粉製品與動物飼料等製造。不包括(1)食品及飲料廢棄物之處理(應歸入 3821 細類「非有害廢棄物處理業」)及(2)將食品及飲料廢棄物處理成再生原料(應歸入 3830 細類「資源物回收處理業」)。 |
| 010351 | (2)飲料製造業 | | 09 | | 凡從事各種飲料製造之行業均屬之。 |
| 010302 | (3)菸草製造業 | | 10 | | 凡從事以菸草或菸草代用品作為原料，製造可供吸用、嚼用、含用或聞用等菸草製品之行業。不包括代農家進行菸葉採收或整理服務(應歸入 0130 細類「農事及畜牧服務業」)。 |
| 010303 | (4)紡織業 | | 11 | | 凡從事紡織之行業均屬之，如紡紗、織布、染整及紡織品製造等。不包括(1)成衣製造(應歸入 12 中類「成衣及服飾品製造業」之適當類別)及(2)合成或再生纖維製造(應歸入 1850 細類「人造纖維製造業」)。 |

| 電腦代號 | 行業名稱 | 主計總處分類編號 | | | 定義及範圍 |
|---|---|---|---|---|---|
| | | 大類 | 中類 | 小類 | |
| 010304 | (5)成衣及服飾品製造業 | | 12 | | 凡從事成衣及服飾品製造之行業；以皮革、毛皮製造成衣及服飾品亦歸入本類。不包括(1)以壓合方式製造橡膠或塑膠成衣及服飾品(應分別歸入 2109 細類「其他橡膠製品製造業」或 2209 細類「其他塑膠製品製造業」)、(2)防火衣製造(應歸入3399 細類「其他未分類製造業」)及(3)衣服修改(應歸入 9599 細類「未分類其他個人及家庭用品維修業」)。 |
| 010305 | (6)皮革、毛皮及其製品製造業 | | 13 | | 凡從事皮革與毛皮整製，以及鞋類、行李箱、手提袋等皮革、毛皮製品製造之行業均屬之。以仿皮革或皮革替代品為原料製造者亦歸入本類。不包括皮革、毛皮製造之成衣及服飾品(應歸入 12 中類「成衣及服飾品製造業」之適當類別)。 |
| 010306 | (7)木竹製品製造業 | | 14 | | 凡從事以木、竹、藤、柳條、軟木、草等製成材料、半成品或成品之行業均屬之。不包括以木、竹、藤材為主之家具製造(應歸入 3211 細類「木製家具製造業」)。 |
| 010308 | (8)紙漿、紙及紙製品製造業 | | 15 | | 凡從事紙漿、紙張、紙板及其製品製造之行業均屬之。 |
| 010309 | (9)印刷及資料儲存媒體複製業 | | 16 | | 凡從事製版、印刷、裝訂、其他印刷輔助及資料儲存媒體複製之行業均屬之。 |
| 010312 | (10)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 | | 17 | | 凡從事將原油及煤製成可用產品之行業，包括以裂解、蒸餾等技術將原油分離出燃料氣、汽油、輕油（石油腦）、煤油、柴油等石油精煉產品，以及生產半焦炭、焦炭、煤焦油等產品；製造生質汽（柴）油之行業亦歸入本類。不包括(1)甲烷、乙烷、丙烷或丁烷等天然氣開採(應歸入 0500 細類「石油及天然氣礦業」)、(2)非煉油廠從事乙烷、丙烷及丁烷等燃料氣製造(應歸入 1810 細類「化學原材料製造業」)及(3)以購入瀝青、石油焦為原料，製造土木、建築材料及其他製品(應歸入 2399 細類「未分類其他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 |
| 010310 | (11)化學材料及肥料製造業 | | 18 | | 凡從事化學原材料、肥料、氮化合物、塑膠及合成橡膠原料、人造纖維等製造之行業均屬之。~~不包括(1)染料及顏料調製(應歸入 1920 細類「塗料、染料及顏料製造業」)及(2)天然甘油製造(應歸入 1930 細類「清潔用品及化妝品製造業」)。~~ |
| 010311 | (12)其他化學製品製造業 | | 19 | | 凡從事農藥及環境用藥、塗料染料及顏料、清潔用品及化粧品等製造之行業均屬之。 |

| 電腦代號 | 行業名稱 | 主計總處分類編號 | | | 定義及範圍 |
|---|---|---|---|---|---|
| | | 大類 | 中類 | 小類 | |
| 010352 | (13)藥品及醫用化學製品製造業 | | 20 | | 凡從事~~人或動物用藥品及醫用化學製品製造之行業，如~~原料藥、西藥、醫用生物製品、中藥及醫用化學製品製造之行業均屬之。不包括(1)牙齒填充物及黏固粉製造(應歸入 3329 細類「其他醫療器材及用品製造業」)及(2)生物科技研究(應歸入 7210 細類「自然及工程科學研究發展服務業」)。 |
| 010313 | (14)橡膠製品製造業 | | 21 | | 凡從事橡膠製品製造之行業均屬之。 |
| 010314 | (15)塑膠製品製造業 | | 22 | | 凡從事塑膠製品製造之行業均屬之。 |
| 010315 | (16)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 | | 23 | | 凡從事石油及煤以外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之行業均屬之。 |
| 010316 | (17)基本金屬製造業 | | 24 | | 凡從事以冶鍊、鑄造、軋延、擠型、伸線等方式製造金屬板、條、棒、管、線等基本金屬製品之行業均屬之。不包括金屬鍛造及粉末冶金等加工處理(應歸入 254 小類「金屬加工處理業」之適當細類)。 |
| 010317 | (18)金屬製品製造業 | | 25 | | 凡從事金屬刀具、手工具、金屬模具、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金屬容器、金屬加工處理及其他金屬製品製造之行業均屬之。不包括(1)金屬家具製造(應歸入 3220 細類「金屬家具製造業」)、(2)貴金屬製品製造(應歸入 3391 細類「珠寶及金工製品製造業」)、(3)產業用金屬機械設備維修(應歸入 3400 細類「產業用機械設備維修及安裝業」)及(4)家用金屬製品維修(應歸入 9599 細類「未分類其他個人及家庭用品維修業」)。 |
| 010320 | (19)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 26 | | 凡從事半導體、被動電子元件、印刷電路板、光電材料及元件等電子零組件製造之行業均屬之。不包括(1)智慧卡印刷(應歸入 1601 細類「印刷業」)、(2)顯示器製造(應歸入 2712 細類「顯示器及終端機製造業」)、(3)數據機製造(應歸入 2729 細類「其他通訊傳播設備製造業」)、(4)X 射線管及類似輻射裝置製造(應歸入 2760 細類「輻射及電子醫學設備製造業」)及(5)照明用安定器及電力用繼電器製造(應歸入 2810 細類「發電、輸電及配電機械製造業」)。 |
| 010319 | (20)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 | | 27 | | 凡從事電腦及其週邊設備、通訊傳播設備、視聽電子產品、資料儲存媒體、量測設備、導航設備、控制設備、鐘錶、輻射設備、電子醫學設備、光學儀器及設備等製造之行業均屬之。不包括電子零組件製造(應歸入 26 中類「電子零組件製造業」之適當類別)。 |

| 電腦代號 | 行業名稱 | 主計總處分類編號 | | | 定義及範圍 |
|---|---|---|---|---|---|
| | | 大類 | 中類 | 小類 | |
| 010321 | (21)電力設備及配備製造業 | | 28 | | 凡從事發電、輸電、配電機械、電池、電線及配線器材、照明設備及配備、家用電器等電力設備及配備製造之行業均屬之。不包括電子產品製造(應歸入 27 中類「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之適當類別)。 |
| 010318 | (22)機械設備製造業 | | 29 | | 凡從事產業專用及通用機械設備製造之行業均屬之。機械設備專用之主要零組件製造原則上亦歸入本類。不包括機械設備之維修及安裝(應歸入 3400 細類「產業用機械設備維修及安裝業」)。 |
| 010353 | (23)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 | 30 | | 凡從事汽車及其專用零配件製造之行業均屬之。 |
| 010322 | (24)其他運輸工具及其零件製造業 | | 31 | | 凡從事汽車以外其他運輸工具及其專用零配件製造之行業均屬之。 |
| 010307 | (25)家具製造業 | | 32 | | 凡從事各種材質（陶瓷、水泥及石材除外）之家具及裝設品製造之行業均屬之。本類家具可用於家庭、辦公室、學校、實驗室、旅館、餐廳、電影院等場所；家具之表面塗裝亦歸入本類。不包括(1)充氣橡膠床墊製造(應歸入 2109 細類「其他橡膠製品製造業」)、(2)陶瓷家具製造(應歸入 2329 細類「其他陶瓷製品製造業」)、(3)水泥家具製造(應歸入 2333 細類「水泥及混凝土製品製造業」)、(4)石材家具製造(應歸入 2340 細類「石材製品製造業」)、(5)汽車座椅製造(應歸入 3030 細類「汽車零件製造業」)及(6)火車座椅及飛機座椅製造(應歸入 3190 細類「未分類其他運輸工具及其零件製造業」)。 |
| 010324 | (26)其他製造業 | | 33 | | 凡從事 08 至 32 中類以外製品製造之行業均屬之。本中類製品差異較大，無法依其主要材料或製程歸屬，如育樂用品、醫療器材及用品、珠寶等製造。 |

| 電腦代號 | 行業名稱 | 主計總處分類編號 | | | 定義及範圍 |
|---|---|---|---|---|---|
| | | 大類 | 中類 | 小類 | |
| 010325 | (27)產業用機械設備維修及安裝業 | | 34 | | 凡從事產業用機械設備維修(以恢復機械設備正常運作為目的，含例行性保養維護)及安裝之行業均屬之，如機械、電子及光學設備、度量衡儀器、電力設備、船舶、航空器、軌道車輛、投幣式電動遊戲機、商用空調及冷凍冷藏設備等產業用機械設備之維修，以及廠房機械與保齡球道設備等安裝服務。大規模機械拆除服務亦歸入本類。不包括(1)機械設備之實質改造、翻新、重製，視同製造活動(應依性質分別歸入25-29 中類之適當業別)、(2)船舶及飛機、軌道車輛之改造、拆檢大修、重製(應分別歸入3110 細類「船舶及浮動設施製造業」及3190 細類「未分類其他運輸工具及其零件製造業」)、(3)屬建築物整體不可或缺部分，如電梯、電力及消防系統、空調系統、中央吸塵系統等之維修及安裝服務(應歸入F 大類「營建工程業」之適當類別)、(4)汽車修理(應歸入9511 細類「汽車維修業」)、(5)機車修理(應歸入9591 細類「機車維修業」) 、(6)電腦及通訊設備維修歸入952 小類「電腦、通訊傳播設備及電子產品維修業」之適當細類及(7)樂器調音及修理，或家具維修服務(應歸入9599 細類「未分類其他個人及家庭用品維修業」)。 |
| 010400 | 4.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 D | 35 | | 凡從事電力、氣體燃料及蒸汽供應之行業均屬之。 |
| 015100 | 5.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 | E | | | 凡從事用水供應、廢水及污水處理、廢棄物清除及處理、污染整治之行業均屬之。資源物回收分類及處理成再生原料亦歸入本類。 |
| | | | 36 | | 凡從事用水之集取、淨化及配送之行業均屬之，如海水、河水、湖水、雨水及地下水等之集取、淡化、淨化，並以管線或貨車配送用水。不包括(1)農田給水灌溉與排水管理(應歸入0130 細類「農事及畜牧服務業」)、(2)廢水及污水處理(應歸入3700 細類「廢水及污水處理業」)。 |
| | | | 37 | | 凡從事廢水及污水處理之行業均屬之，如下水道系統及污水處理設施場所之營運管理、家庭污水之收集及清運、水溝、廢（污）水坑及化糞池之清理，流動廁所之清理，以物理、化學及生物等方法處理廢（污）水，下水道及排水管之清理等。不包括水塔清洗(應歸入8129 細類「其他清潔服務業」)。 |
| | | | 38 | | 凡從事廢棄物清除、廢棄物處理及資源物回收處理之行業均屬之。 |

| 電腦代號 | 行業名稱 | 主計總處分類編號 | | | 定義及範圍 |
|---|---|---|---|---|---|
| | | 大類 | 中類 | 小類 | |
| | | | 39 | | 凡從事污染整治之行業均屬之，如受污染土地及地下水消毒、受污染水面消毒及清理、油溢清理、減少有毒物質（如石棉、鉛顏料等）之危害等。不包括(1)污水管道清潔(應歸入 3700 細類「廢水及污水處理業」)及(2)道路清潔(應歸入 8129 細類「其他清潔服務業」)。 |
| 010500 | 6.營建工程業 | F | | | 凡從事建築及土木工程之興建、改建、修繕等及其專門營造之行業均屬之。附操作員之營造設備租賃亦歸入本類。不包括(1)建築設計、景觀設計(應歸入 7111 細類「建築服務業」)、(2)工業廠房設計、土木工程技術服務(應歸入 7112 細類「工程服務及相關技術顧問業」)及(3)未附操作員之營造設備租賃(應歸入 7711 細類「營造用機械設備租賃業」)。 |
| 010501 | (1)土木工程業 | | 42 | | 凡從事道路、橋樑、公用事業設施、港埠等土木工程之興建、改建、修繕等行業均屬之。預鑄結構體營建亦歸入本類。不包括(1)僅從事土木工程之特定部分工程者(應歸入 43 中類「專門營造業」之適當類別)及(2)土木工程技術服務(應歸入 7112 細類「工程服務及相關技術顧問業」)。 |
| 010502 | (2)建築工程業 | | 41 | | 凡從事住宅及非住宅建物興建、改建、修繕等建築工程之行業均屬之。焚化廠、廢棄物處理廠、工業廠房、預鑄房屋、室內運動場館、機械式停車塔及靈骨塔之營建亦歸入本類。不包括(1)發電廠營建(應歸入 4220 細類「公用事業設施工程業」)、(2)煉油廠營建(應歸入 4290 細類「其他土木工程業」)、(3)僅從事建築工程之特定部分工程者(應歸入 43 中類「專門營造業」之適當類別)、(4)建築鋼架組立(應歸入 4310 細類「整地、基礎及結構工程業」)、(5)油漆粉刷(應歸入 4340 細類「建物完工裝修工程業」)、(6)屋瓦鋪設(應歸入 4390 細類「其他專門營造業」)、(7)建築設計(應歸入 7111 細類「建築服務業」)及(8)工業廠房及製程之設計(應歸入 7112 細類「工程服務及相關技術顧問業」)。 |
| 010503 | (3)專門營造業 | | 43 | | 凡從事建築及土木特定部分工程之行業均屬之，如整地、基礎、結構、庭園景觀、建築設備安裝、建物完工整修等工程。附操作員之營造設備租賃亦歸入本類。不包括(1)建築工程(應歸入 4100 細類「建築工程業」)及(2)土木工程(應歸入 42 中類「土木工程業」之適當類別)。 |
| 010600 | 7.批發及零售業 | G | | | 凡從事有形商品之批發、零售、經紀及代理之行業均屬之。銷售商品所附帶不改變商品本質之簡單處理，如包裝、清洗、分級、摻混、運送、安裝、修理等亦歸入本類。 |

| 電腦代號 | 行業名稱 | 主計總處分類編號 | | | 定義及範圍 |
|---|---|---|---|---|---|
| | | 大類 | 中類 | 小類 | |
| 010601 | (1)批發業 | | 45-46 | | 凡從事有形商品批發、仲介批發買賣或代理批發拍賣之行業均屬之，其銷售對象為機構或產業（如中盤批發商、零售商、工廠、公司行號、進出口商等）。 |
| 010602 | (2)零售業 | | 47-48 | | 凡從事透過商店、攤販及其他非店面如網際網路等向家庭或民眾銷售全新及中古有形商品之行業均屬之。不包括(1)穀類、礦石（砂）、原油、工業用化學品、鋼鐵、工業機械設備之銷售(應歸入 45-46 中類「批發業」之適當類別)及(2)調理餐食或飲料供立即食用或飲用之餐飲攤販(應分別歸入 5612 細類「餐食攤販」或 5632 細類「飲料攤販」)。 |
| 010800 | 8.運輸及倉儲業 | H | | | 凡從事以運輸工具提供客貨運輸及其運輸輔助、倉儲、郵政及遞送服務之行業均屬之。~~附駕駛之運輸設備租賃亦歸入本類。~~不包括(1)鐵路車輛、航空器及船舶維修(應歸入 3400 細類「產業用機械設備維修及安裝業」)、(2)未附駕駛之運輸工具租賃(應歸入 772 小類「運輸工具租賃業」之適當細類)及(3)汽車維修(應歸入 9511 細類「汽車維修業」)。 |
| 010801 | (1)運輸業 | | 49 | | 凡從事鐵路、~~大眾~~捷運、汽車等客貨運輸之行業均屬之。管道運輸亦歸入本類。 |
| | | | 50 | | 凡從事海洋、內河及湖泊等船舶客貨運輸之行業均屬之。觀光客船之經營亦歸入本類。不包括(1)船舶維修(應歸入 3400 細類「產業用機械設備維修及安裝業」)、(2)承包船舶上餐飲服務(應歸入 5620 細類「外燴及團膳承包業」)及(3)未附駕駛之船舶租賃(應歸入 7729 細類「其他運輸工具租賃業」)。 |
| | | | 51 | | 凡從事航空運輸服務之行業均屬之，如民用航空客貨運輸、附駕駛商務專機租賃等運輸服務；以熱氣球載客飛行服務亦歸入本類。不包括(1)空中農藥噴灑服務(應歸入 0130 細類「農事及畜牧服務業」)、(2)航空器維修(應歸入 3400 細類「產業用機械設備維修及安裝業」)、(3)空中照測服務(應歸入 7601 細類「攝影業」)及(4)未附駕駛之航空器租賃(應歸入 7729 細類「其他運輸工具租賃業」)。 |
| | | | 52 | | 凡從事報關、船務代理、貨運承攬、運輸輔助等行業均屬之。停車場之經營亦歸入本類。 |

| 電腦代號 | 行業名稱 | 主計總處分類編號 | | | 定義及範圍 |
|---|---|---|---|---|---|
| | | 大類 | 中類 | 小類 | |
| 010802 | (2)倉儲業 | | 53 | | 凡從事提供倉儲設備及低溫裝置，經營普通倉儲及冷凍冷藏倉儲之行業均屬之。以倉儲服務為主並結合簡單處理如揀取、分類、分裝、包裝等亦歸入本類。不包括(1)以銷售商品為主並結合運輸、倉儲及簡單處理(應歸入 G 大類「批發及零售業」之適當類別)、(2)以運輸服務為主並結合倉儲及簡單處理(應歸入 49 中類「陸上運輸業」、50 中類「水上運輸業」、51 中類「航空運輸業」之適當類別)及(3)空地租賃及經營自助式儲物空間（如迷你倉庫）租賃均歸入 6811 細類「不動產租售業」)、(4)對圖書館、游泳池、超市、展場等業者提供整套投幣式或電子支付之置物櫃設備租賃歸入 7719 細類「其他機械設備租賃業」及(5)經營投幣式或電子支付之自助式置物櫃歸入 9690 細類「其他個人服務業」。 |
| 010803 | (3)郵政及遞送服務業 | | 54 | | 凡從事文件或物品等收取及遞送服務之行業均屬之。 |
| 010700 | 9.住宿及餐飲業 | I | | | 凡從事短期或臨時性住宿服務及餐飲服務之行業均屬之。 |
| 010701 | (1)住宿業 | | 55 | | 凡從事短期或臨時性住宿服務之行業均屬之，如旅館、旅社、民宿及露營區等。不包括以月或年為基礎之住宅出租(應歸入 6811 細類「不動產租售業」)。 |
| 010702 | (2)餐飲業 | | 56 | | 凡從事調理餐食或飲料供立即食用或飲用，不論以點餐或自助方式，內用、外帶或外送方式，亦不論以餐車、外燴及團膳等形式，均歸入本類。不包括(1)製造非供立即食用或飲用之食品及飲料(應歸入 C 大類「製造業」之適當類別)、(2)零售包裝食品或包裝飲料(應歸入47-48 中類「零售業」之適當類別)及(3)餐飲遞送服務歸入 5420 細類「遞送服務業」。 |
| 015200 | 10.出版影音及資通訊業 | J | | | 凡從事出版、影片及電視節目製作、後製、發行與影片放映、聲音錄製及音樂發行、廣播及電視節目編排與傳播、電信、電腦程式設計、諮詢及相關服務、資訊服務等行業均屬之。 |
| 015201 | (1)電信業 | | 61 | | 凡從事有線電信、無線電信及其他電信相關服務之行業均屬之。提供網際網路接取服務（IASP），以及透過提供有線電信傳輸服務，將電視頻道節目有系統地整合並傳送至收視戶亦歸入本類。不包括線上提供可安裝於個人行動裝置之通信軟體供應者，應依其主要經濟活動歸入適當類別。 |

| 電腦代號 | 行業名稱 | 主計總處分類編號 | | | 定義及範圍 |
|---|---|---|---|---|---|
| | | 大類 | 中類 | 小類 | |
| 015202 | (2)其他 | | 58 | | 凡從事新聞、雜誌、期刊、書籍及其他出版品、軟體等具有著作權商品出版之行業均屬之。不包括影片發行、唱片或聲音母帶(片)之製作(應歸入 59 中類「影片及電視節目業；聲音錄製及音樂發行業」之適當類別)。 |
| | | | 59 | | 凡從事影片及電視節目製作、後製、發行與影片放映，以及聲音錄製與音樂發行之行業均屬之。 |
| | | | 60 | | 凡從事廣播、電視節目編排及傳播之行業均屬之。 |
| | | | 62 | | 凡從事電腦程式設計、系統整合、諮詢及設備管理等相關服務之行業均屬之。 |
| | | | 63 | | 凡從事入口網站經營、資料處理、主機及網站代管等資訊服務之行業均屬之。 |
| 010900 | 11.金融及保險業 | K | | | 除（七）至（十二）大項所列舉各類金融保險等機構外，凡從事金融服務、保險、證券期貨及金融輔助等活動之行業均屬之。持有資產之活動，如金融控股公司，以及信託、基金及其他金融工具之活動亦歸入本類。 |
| 010901 | (1)金融服務業 | | 64 | | 除（七）至（十二）大項所列舉各類金融機構外，凡從事資金取得及再分配之行業均屬之。以自有資金從事放款、融資、創業投資或投資證券與票券亦歸入本類。不包括(1)不屬於政府強制推動之保險~~、退休基金~~(應歸入 65 中類「保險業」之適當類別)、(2)證券自營商及期貨自營商(應分別歸入 6611 細類「證券商」及 6621 細類「期貨商」)及(3)強制性社會安全計畫及非強制性之退休基金(應歸入「(四)社會保險及退休基金」)。 |
| 010902 | (2)證券期貨及金融輔助業 | | 66 | | 凡從事證券、期貨、基金管理及其他金融輔助業務之行業均屬之。不包括透過網路為個人或企業提供非有價證券形式群眾募資平台服務歸入 8209 細類「其他行政支援服務業」。 |
| 010903 | (3)保險業 | | 65 | | 除（七）至（十二）大項所列舉各類金融保險公司外，凡從事人身保險、財產保險、再保險及其輔助業務之行業均屬之。不包括強制性社會安全計畫及非強制性之退休基金(應歸入「(四)社會保險及退休基金」)。 |
| 011000 | 12.不動產業 | L | | | 凡從事不動產開發、經營及相關服務之行業均屬之。不包括融資性租賃(應歸入 6491 細類「金融租賃業」)。 |

| 電腦代號 | 行業名稱 | 主計總處分類編號 | | | 定義及範圍 |
|---|---|---|---|---|---|
| | | 大類 | 中類 | 小類 | |
| | | | 67 | | 凡以銷售為目的，從事土地、建物及其他建設等不動產投資興建之行業均屬之。不包括(1)建築工程(應歸入4100細類「建築工程業」)、(2)以租賃為目的之不動產投資興建(應歸入6811細類「不動產租售業」)及(3)從事不動產代銷(應歸入6812細類「不動產經紀業」)。 |
| | | | 68 | | 凡從事不動產經營及相關服務之行業均屬之。經營自助式儲物空間（如迷你倉庫）租賃亦歸入本類。 |
| 011100 | 13.服務業 | M-N，P-S | | | 凡從事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支援服務、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其他服務之行業均屬之。惟各級公立學校應歸政府機關，非屬營利性質之團體應歸非營利團體。 |
| 020000 | (二)公營事業 | | | | 凡以政府資金為主，開設之營利事業及公用事業屬之。各公營事業單位名稱請參見四、「公營事業單位名稱一覽表」。有關公營事業之行業名稱、行業分類編號及其定義範圍均與民營企業相同。 |
| 020100 | 1.農、林、漁、牧業 | | | | |
| 020101 | (1)農、牧及林業 | | | | |
| 020102 | (2)漁業 | | | | |
| 020200 | 2.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 | | | |
| 020300 | 3.製造業 | | | | |
| 020301 | (1)食品及飼品製造業 | | | | |
| 020351 | (2)飲料製造業 | | | | |
| 020302 | (3)菸草製造業 | | | | |
| 020303 | (4)紡織業 | | | | |
| 020304 | (5)成衣及服飾品製造業 | | | | |
| 020305 | (6)皮革、毛皮及其製品製造業 | | | | |
| 020306 | (7)木竹製品製造業 | | | | |
| 020308 | (8)紙漿、紙及紙製品製造業 | | | | |
| 020309 | (9)印刷及資料儲存媒體複製業 | | | | |
| 020312 | (10)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 | | | | |

| 電腦代號 | 行業名稱 | 主計總處分類編號 | | | 定義及範圍 |
|---|---|---|---|---|---|
| | | 大類 | 中類 | 小類 | |
| 020310 | (11)化學材料及肥料製造業 | | | | |
| 020311 | (12)其他化學製品製造業 | | | | |
| 020352 | (13)藥品及醫用化學製品製造業 | | | | |
| 020313 | (14)橡膠製品製造業 | | | | |
| 020314 | (15)塑膠製品製造業 | | | | |
| 020315 | (16)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 | | | | |
| 020316 | (17)基本金屬製造業 | | | | |
| 020317 | (18)金屬製品製造業 | | | | |
| 020320 | (19)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 | | |
| 020319 | (20)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 | | | | |
| 020321 | (21)電力設備及配備製造業 | | | | |
| 020318 | (22)機械設備製造業 | | | | |
| 020353 | (23)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 | | | |
| 020322 | (24)其他運輸工具及其零件製造業 | | | | |
| 020307 | (25)家具製造業 | | | | |
| 020324 | (26)其他製造業 | | | | |
| 020325 | (27)產業用機械設備維修及安裝業 | | | | |
| 020400 | 4.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 | | | |
| 025100 | 5.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 | | | | |
| 020500 | 6.營建工程業 | | | | |
| 020600 | 7.批發及零售業 | | | | |
| 020800 | 8.運輸及倉儲業 | | | | |
| 020700 | 9.住宿及餐飲業 | | | | |
| 025200 | 10.出版影音及資通訊業 | | | | |
| 020900 | 11.金融及保險業 | | | | |
| 021000 | 12.不動產業 | | | | |

| 電腦代號 | 行業名稱 | 主計總處分類編號 | | | 定義及範圍 |
|---|---|---|---|---|---|
| | | 大類 | 中類 | 小類 | |
| 021100 | 13.服務業 | | | | |
| 030000 | (三)政府機關 | O | 83 | | 凡各級政府機關、民意機關、國防事務、非營業基金及公立學校均屬之，其範圍包括中央政府及地方政府。 |
| 030100 | 1.中央政府 | | | | 包括總統府、五院、各部會處屬及其所屬各機關學校，國防事業亦歸入本類。 |
| 030200 | 2.地方政府 | | | | 包括直轄市、縣市政府、鄉鎮區公所及所屬各級學校機關與民意機關。如：鄉民代表。 |
| 040000 | (四)社會保險及退休基金 | | | | |
| | | O | 83 | 833 | 凡政府所提供社會安全計畫之資金運用與行政作業均屬之，如疾病、職業傷害、失業保險、退休補助金，因殘廢、退休、喪偶等喪失收入所制訂之計畫等，包括公教人員保險、公教人員退撫基金、失業保險、全民健康保險、軍人保險、勞工保險、勞退基金及農民健康保險等。不包括(1)居住型照顧服務之社會工作歸入 87 中類「居住型照顧服務業」之適當類別及(2)居住型照顧服務以外之社會工作歸入 88 中類「其他社會工作服務業」之適當類別。 |
| | | K | 65 | 654 | 凡專門為員工或會員提供退休所得津貼之法律實體均屬之，包括依規定提撥之退休基金，及經由員工或會員攤提之個人退休基金等。不包括不包括屬於政府強制推動之保險、退休基金歸入 8330 細類「強制性社會安全事務」。 |
| 050000 | (五)非營利團體 | | | | 包括教育訓練團體、學術研究團體、醫療保健團體、社會福利團體、人民團體、宗教團體、合作事業團體及其他團體等。茲將各團體定義如下：<br>(一)教育訓練團體：凡私立各級學校、各種社會教育機構，含非政府所屬的圖書館、博物館及其他訓練等。<br>(二)學術研究團體：係指為學術研究之共同興趣而登記成立之各類學會、基金會等。<br>(三)醫療保健團體：凡從事醫療保健服務之財團法人，含民間教學醫院、煙毒勒戒所等，公立醫院請列政府部門。<br>(四)社會福利團體：凡從事公益慈善之社會福利機構均屬之，含兒童、老人、殘障福利服務機構、救助院所及其他社會福利服務機構等。 |

| 電腦代號 | 行業名稱 | 主計總處分類編號 | | | 定義及範圍 |
|---|---|---|---|---|---|
| | | 大類 | 中類 | 小類 | |
| | | | | | (五)人民團體：凡各事業單位從業人員按行業、職業類別組織，或按共同志趣及信仰等組織之人民團體均屬之，含各行業同業公會、各職業公會、工會、水利會、農漁會（不含信用部）、社會團體、政治團體及社會運動機構等。如：福委會、大樓管委會。<br>(六)宗教團體：凡在固定場所內，備有經典、法物而經常供公眾從事宗教儀式與宗教活動之寺、廟、堂、壇、觀、庵、宮、會、院等。<br>(七)合作事業團體：凡以共同經營方法，謀社員經濟利益與生活改善之互助團體均屬之，含各種業務別合作社、合作聯合社等。<br>(八)其他團體：凡不屬上述團體，且從事非營利性之文化（出版、廣播電視業）、文藝（藝文業）或從事自然科學、社會科學、生物科學及人文科學之研究、調查、分析等服務之機構。<br>此外，各企業及政府機關等員工組成之職工福利會本身之存、放款亦包括在內。但機關團體之職工，為適用優惠之利率而集體以福利會名義所為之存放款，則應歸屬私人部門。 |
| 060000 | （六）私人 | | | | 凡以購買消費財或提供要素勞務為主之任何個人或家庭屬之。<br>私人借款用途區分為下列四種：<br>1.購置不動產：凡貸款供購買住宅、建築改建住宅、房屋修繕貸款、農林漁牧家庭購買農地等均屬之。<br>2.購買動產：包括汽車及耐久品消費性貸款，農林漁牧家庭購置生財器具等屬之。<br>3.企業投資：原始創設投資（如青年創業貸款）、兼營證券業辦理之證券融資屬之。<br>4.週轉金：凡不屬於上述三類用途之貸款均屬之。 |
| 070000 | (七）金融機構 | | | | 凡金融機構之各種存放款，未列同業帳戶明細表者均屬之，並請按各類金融機構分別填列。各類金融機構詳見金融機構一覽表。 |
| 070900 | 1.本國銀行 | | | | |
| 070200 | 2.外國及大陸銀行在台分行 | | | | |
| 070400 | 3.信用合作社 | | | | |
| 070500 | 4.農漁會信用部 | | | | |

| 電腦代號 | 行 業 名 稱 | 主計總處分類編號 | | | 定 義 及 範 圍 |
|---|---|---|---|---|---|
| | | 大類 | 中類 | 小類 | |
| 070600 | 5.郵政公司儲匯處<br>(不含壽險處) | | | | |
| 070800 | 6.人壽保險公司<br>(含郵政壽險處) | | | | |
| 080000 | （八）產物保險公司 | | | | |
| 090000 | （九）票券金融公司 | | | | |
| 100000 | （十）證券金融公司 | | | | 計有元大證金 1 家。 |
| 110000 | （十一）再保險公司 | | | | |
| 120000 | （十二）存款保險公司 | | | | 計有中央存款保險公司 1 家。 |
| 130000 | （十三）國外 | | | | |
| 130100 | 1.國外金融機構（不含 OIU） | | | | 指在經濟領域(台澎金馬)以外之金融機構。 |
| 130200 | 2.國外非金融機構(不含 OSU） | | | | 係指常住本國以外地區或國家的個人(或家庭)、非營利團體、公民營企業及政府，而外國企業在台依法設立之子公司、分公司及辦事處皆歸屬國內民營企業。此外，常設在國內之國際組織與各國駐台使領館等機構列為國外非金融機構。 |
| 130300 | 3.國際證券業務分公司（OSU） | | | | |
| 130400 | 4.國際保險業務分公司（OIU） | | | | |

# 附：存放款對象行業統計分類之判斷流程

存放款客戶行業本處電腦代號組合為六碼

◎◎ ○○○○

【前二碼為部門別】＋『後四碼為行業別』

**步驟一：**

**優先判斷客戶之【部門】**是否符合表三存款對象別及表六放款對象別之(三)政府(03 開頭)～(十三)國外(13 開頭)

是

依判斷為下列其一後，再依本處之行業統計分類之電腦代號列入

(三)政府（03 開頭）再分中央及地方

(四)社會保險及退休基金 040000

含勞保局、健保署、退撫基金、勞退基金‧‧等

(五)非營利團體 050000

(六)私人 060000

(七)金融機構（07 開頭）再細分六類

(八)產物保險公司 080000

(九)票券金融公司 090000

(十)證券金融公司 100000

現僅元大證金一家

(十一)再保險公司 110000

(十二)存款保險公司 120000

(十三)國外（13 開頭）再分金融機構（不含 OIU）、非金融機構（不含 OSU）、國際證券業務分公司（OSU）及國際保險業務分公司（OIU）

否

**步驟二：**

**其次判斷客戶之【部門】**為民營企業（01 開頭）或公營事業（02 開頭）

**步驟三：**

**最後依聯徵中心之規定，參照主計總處『行業細類』之分類編號**，再由資訊部門轉換成本處所需之電腦代號。主計總處網址 https://www.stat.gov.tw/ct.asp?xItem=46641&ctNode=1309&mp=4